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仁智股份，证券代码：002629）已于2019年3月25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2019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2019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4月9日开市起复牌。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拟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式方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等程序，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同日披露的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风险作了特别提示，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预案中相关风险提示内容。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